



2010年第五屆體律盃國際嘉年華 暨全國民俗體育雜技與扯鈴競賽

2010 5th PEH CUP INTERNATIONAL ACROBATICS FESTIVAL

TAIPEI, TAIWAN

一、依據：

教育部 99.1.21台體(三)字第0990009562號

二、指導單位：

教育部、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三、贊助單位：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四、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雜技家協會

五、協辦單位：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體育與健康學系

六、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民俗技藝學系

中華民國雜技家協會

七、比賽日期：

2010年5月28~30日(星期五、六、日)

八、比賽地點：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內湖校區)

臺北市內湖路二段177號

九、報名辦法：

- 為簡化報名流程，請一律線上報名，報名表請寄到：diabolo_789@yahoo.com.tw
- 網址：www.acrobats.org.tw，並完成匯款程序。
- 4月30日以前報名，每人每項150元。
(截止日：4月30日)
- 報名聯絡人：詹祺 0932-674933
- 請將款項於期限內匯入下述帳戶，並請於匯款人處填妥匯款人、匯款單位、聯絡電話。
- 戶名：中華民國雜技家協會
- 帳號：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北分行
- 銀行代號：822 帳號：015540252015
- 報名後請以電子郵件確認或上網站瀏覽報名完成公告 www.acrobats.org.tw

十、比賽項目：

扯鈴、雜技(雜技包含各種雜耍、魔術、特技等)、工作坊(邀請中外好手擔任講座)。

十一、報名資格：

- 參賽隊伍以學校為單位或團體報名參加。
- 外籍人士請攜帶護照或身分證明文件。
- 每人限制僅能代表同一隊參賽，同一人可分別參加團體賽與個人賽。
- 國小學生不可參加公開組比賽。
- 所有賽事最低參賽資格為國小四年級在籍學生。
- 主辦單位對報名隊伍將審核並通知錄取與否。

十二、比賽分組：

項目	組別	分組	時間	規定
扯鈴挑戰賽	單鈴挑戰賽	不分齡	2分鐘	個人參加
	雙鈴挑戰賽	不分齡	3分鐘	個人參加
	三鈴高拋賽	不分齡	不限時	個人參加
扯鈴舞臺賽	個人舞臺賽	國小	3~4分鐘	個人參加
		公開	4~6分鐘	個人參加
	團體舞臺賽	國小	4~6分鐘	兩人以上
		公開	4~6分鐘	兩人以上
雜技舞臺賽	舞臺賽	國中小	4~8分鐘	不限制
		高中	4~8分鐘	
		公開	4~8分鐘	

十三、比賽說明：

1. 不拘，請自備音樂，僅接受CD格式，參賽者將比賽用音樂以單曲方式錄製至CD中(一張CD中僅一首音樂)，於報到時繳交，並在CD上書寫參賽組別、分組以及參賽隊伍與姓名，**報到時未繳交音樂CD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
2. 音樂之著作權請自行負責使用，各單位可逕行向音樂創作公司去函洽詢是否可免費使用配樂(部分音樂公司願意提供學校團體使用)。
3. 單鈴挑戰賽限制只能使用一個鈴，可準備預備鈴或單頭鈴，創意與難度為評分重點。
4. 雙鈴挑戰賽限制只能使用二個鈴，可準備預備鈴。
5. 技術、舞臺表現、失誤、肢體藝術為評分依據。
6. 比賽當中將安排演出節目。

十四、獎勵：

扯鈴組挑戰賽(依參賽隊伍調整獎勵隊數)

1. 前三名頒發獎盃獎狀
2. 第四至十名頒發獎狀

扯鈴組舞臺賽(依參賽隊伍調整獎勵隊數)

1. 前三名頒發獎盃獎狀
2. 第四至十名頒發獎狀

雜技組(依參賽隊伍調整獎勵隊數)

1. 前六名頒發獎盃獎狀
2. 第六至十名頒發獎狀

不分組擇優頒發獎盃獎狀

1. 最佳演員獎三名
2. 最佳團體獎一名(含團隊比賽表現、生活表現管理)
3. 最佳創意獎一名(傑出創意動作或流程安排)
4. 最佳造型獎、最佳教練獎各一名

十五、場地說明：

1. 中興堂舞臺是典型鏡框式設計，舞臺深約10公尺，寬約15公尺，高約6公尺。
2. 嘯雲樓1F:比賽場地寬7.5公尺、長15公尺、高2層樓約8公尺，有吊燈實約6公尺。
3. 嘯雲樓5F:比賽場地寬12公尺、長13公尺、高3層樓約12公尺。

4. 行政大樓1F:做為選手專用休息室

5.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網址：

http://www.tcpa.edu.tw/index_redir.jsp

6. 活動期間開放場地提供交流練習，歡迎各參賽隊伍到場交流，請自行參閱行程表。

7. 請務必愛惜場地設施，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行程表：

請注意：賽程依照參賽隊伍調整，並另公布之。

十六、比賽順序：

各項比賽程序，均由大會競賽組抽籤排定。

十七、申訴：

1. 如規則有明文規定，以評委之裁決為終決，如有同等意義之註明，亦不得提出申訴。**合法之申訴，請於比賽成績公佈30分鐘內向大會競賽組提出，並繳付保證金3000元，如查核認為申訴無理由，則保證金將沒收充作獎品費用。**
2. 各項比賽如正在進行中，不得向評委提出質詢。且僅有教練或選手本身可提出申訴。
3. 如違背運動員之精神或不正當之行為(如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經查明屬實者，取消之該運動員成績以及該隊之成績。

十八、獎懲：

1. 凡當場無比賽之運動員擅自進入比賽場地者，得取消該運動員之資格及其在所有比賽中所得分數。
2. 個人、團體賽中之運動員有不合資格者一經證實，即取消該隊在該項比賽成績。
3. 如違背運動員之精神或不正當之行為(如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經查明屬實者，取消之該運動員成績以及該隊之成績。

十九、附則：

1.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之，請隨時注意訊息通知。
2. 扯鈴團體舞臺賽人數不足不得出場參加比賽。
3. 出場比賽者，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4. 本次比賽將邀請國際評審委員及國際選手參加。
5. 比賽現場開放自由錄影照相，但拍照時請勿以閃光燈影響選手，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6. 為達交流比賽之目的，敬請各隊完成比賽並參加閉幕典禮。
7. 比賽時間附近商家折扣優惠另行公告。
8. 依比賽結果選拔補助特殊優秀選手出國比賽（僅限補助本雜技家協會會員）
9. 報名是否完成及細節請隨時查閱網站：
tw.club.yahoo.com/clubs/ultureArtsTPEC/
www.acrobats.org.tw
或以E-MAIL洽詢：
acrobatstw@yahoo.com.tw

二十、交通方式：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地址
臺北市內湖路二段 177 號
TEL：(02) 2796-2666
FAX：(02) 2790-9127

交通資訊：

公車：

1. 聯營公車：552、21、28
至「達人女中站」。
2. 光華巴士：247、267
至「達人女中站」。
3. 東南客運：S3、S2。

捷運：

捷運港墘站(內湖高工)後轉搭公車至「達人女中」(行經3站)



開車：

堤頂交流道(內湖)→舊宗路二段→港墘路
→內湖路一段→內湖路二段

停車場：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內停車場(附註:參賽單位若須停車，請事先向聯絡人聯繫申請停車證，每天每次停車費用 100 元)

住宿資訊：

碧山巖

<http://travel.network.com.tw/tourguide/po-int/showpage/1646.html>

台北市碧山路 24 號
TEL:02-27900657

2010年第五屆體健盃國際嘉年華暨全國民俗體育雜技與扯鈴競賽

競賽辦法

◎單鈴兩分鐘挑戰賽

評分

難易度	流暢度	創意度	失誤	總分
25	25	40	10	100

◎雙鈴三分鐘挑戰賽

評分

難易度	流暢度	創意度	失誤	總分
25	25	40	10	100

◎三分鐘高拋賽

評分

1. 計次數不計時，鈴落地即停止計算，次數最多者獲勝
2. 裁判哨聲起時，當兩顆鈴至空中第三個起開始算第一下。
3. 鈴要兩顆在空中方可算是高拋三鈴。
4. 如有錯誤之方法不予以計算。
5. 請參閱圖例：



個人舞臺賽評分

舞臺效果	創意度	難易度	流暢度	失誤	總分
30	15	30	15	10	100

團體舞臺賽評分

舞臺效果	創意度	難易度	流暢度	失誤	總分
30	15	30	15	10	100

◎評分說明

難易度	技巧性，動作連接，搭配組合皆為難易度。
創意度	編排、動作、技巧的創新。
流暢度	動作與動作間不會有莫名的停頓如：未抓穩棍子不熟練、結構不順暢、或是在動作前產生猶豫害怕等。皆為流暢與否的判定。
舞臺效果	表情肢體，風格魅力效果等皆為舞臺效果的判定。
默契流暢	此為團體動舞臺賽的評分，動作之間的搭配流暢，走位的流暢，技巧搭配的流暢，皆為默契流暢的評分判定。
失誤	終止進行中動作之行為皆為失誤，如：鈴掉至地上或者打結使之動作無法完成。